闵行区水务局局长办公会会议纪要

2026年（第7期）

局办公室　　2026年4月14日

会议议题

一、关于修订《闵行区水资源调度实施细则》的情况汇报；

二、关于浦锦街道周浦塘南-5号地块使用区级水票的情况汇报；

三、关于《闵行区水系统治理“十五五”规划》（报批稿）的情况汇报。

2026年4月14日上午，局长陆彬文主持召开2026年第7次局长办公会议，副局长喻文熙、侯武章、蔡超出席会议；局调研员何惠芳、局办公室高远全程列席会议；局计财科汪松青、局水利科孟凡雪、局供排水科祁继英、局行政审批科吴逸远、局河长制科潘志华、局防安科潘洋、区水利中心凌惠明、区排水所潘铭、区水资源中心张哲颖、区水文站薛礼纯分别列席会议相关议题。

一

会议听取并原则同意关于修订《闵行区水资源调度实施细则》的情况汇报。

会议要求：充分征求各相关科室、基层单位意见，确保录入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（汇报人：区水利中心凌惠明；列席部门：局办公室、局水利科、局防安科、局行政审批科、局供排水科、局河长制科）

二

会议听取并原则同意关于浦锦街道周浦塘南-5号地块使用区级水票的情况汇报。

会议要求：请蔡超同志牵头，行政审批科严格做好水票出入库管理，形成闭环。

（汇报人：局行政审批科吴逸远；列席部门：局河长制科）

三

会议听取并原则同意关于《闵行区水系统治理“十五五”规划》（报批稿）的情况汇报。

会议要求：请蔡超同志总牵头，行政审批科为主，各相关科室、基层单位全力配合，持续完善《闵行区水系统治理

“十五五”规划》文本内容，有序推进规划报批各项工作，确保各项任务扎实落地。

提请局党组会“三重一大”事项审议。

（汇报人：局行政审批科吴逸远；列席部门：局河长制科、局水利科、局供排水科、局计财科、区水利中心、区水资源中心、区排水所、区水文站）

送：局领导、局机关各科室、局属各单位。